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盈利預告及估計虧損減少

本公告乃由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和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和管理層目前可獲得的信息，本集團預計將錄得淨虧損約 56.5 百萬令吉，與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相應期間**」)經審核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 193.5 百萬令吉相比。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11 月 8 日發佈的公告，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 2021 年 9 月 30 日更改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因此，報告期間將涵括由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十八個月，而相應期間則涵括由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的十二個月。故此未能以相關數字作直接比較。

淨虧損於報告期間減少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i)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的降低；(ii)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的撥回；(iii)人力僱傭的減少從而降低人力成本；(iv)與 2020 年相應時期撥備了約 25.8 百萬令吉的履約保證金相比，於報告期間並無此撥備；(v)於報告期間較低的稅收支出與；(vi)本公司一間子公司實施的債務重組免除了某些債務，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3 月 29 日、2021 年 5 月 25 日、2021 年 6 月 16 日及 2022 年 1 月 20 日的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業績，和本公告所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告所載信息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當前可供董事會使用的信息所作的初步評估，須待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和本公司核數師進行調整和最終審閱。本報告期經審核的業績公告預計於 2022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發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和獨立非執行董事  
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

馬來西亞，2022 年 6 月 27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柯子龍、拿督 Kamalul Arifin Bin Othman（主席）及拿督江華強。